

##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大族激光”）2017年6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7】第30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对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成立产业基金表示关注，要求公司对相关事项作出说明。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董事会针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自查，现说明披露如下：

**问题 1、公司设立投资基金时，是否处于以下期间：（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产业基金是否与主营业务相关，如否，请承诺在参与投资或设立投资基金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回复：

公司设立该投资基金时不属于以下期间：（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公司于2017年4月成立了新能源装备事业部，目前已具备70%前段/中段整体锂电池装备供给能力，未来力争早日形成电池生产车间和工厂交钥匙工程的能力。本次战

略参股新能源产业基金，有利于推动公司在新能源装备上下游产业链的战略布局，积极拓展公司新能源装备业务，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通过合作伙伴在各自领域的资源优势，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因此，产业基金与主营业务有较强的相关性。

**问题 2、你公司对产业基金的投资决策是否有一票否决权；**

回复：

公司为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对产业基金的投资决策没有一票否决权。

**问题 3、专业投资机构基本情况，包括机构名称、成立时间、注册地、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投资领域等。如合作方为合伙企业，应披露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人等信息；**

回复：

专业投资机构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普通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	实际控制人	主要投资领域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年5月3日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八号办公楼 2425 室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倚天投资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胡殿君）	1. 关朝余 2. 王国华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关朝余	新能源锂电行业

**问题 4、其他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投资人情况简介，包括投资人姓名或名称、投资规模及持股比例、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主营业务，以及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大族激光及其他出具出资意向函的投资人拟认缴规模如下（GP 指普通合伙人，LP 指有限合伙人）：

合伙人名称	企业类型	股东构成情况	委派代表或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	------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7.41%； 2、高云峰持股 9.03%； 3、其它流通股持股 73.56%。	高云峰	激光加工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	50,000	12.5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GP：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倚天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 LP：1、关朝余持股 35%； 2、王国华持股 30%； 3、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4%。	胡殿君	投资管理	100	0.02%
新疆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GP：乌鲁木齐东鹏创动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0.1815%。 LP：1、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5.3721%； 2、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5.3721%； 3、何陟华持股 4.5372%； 4、蔡晓持股 4.5372%。	朱亚军	股权投资	30,000	7.50%
湖北省长江合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GP：湖北省长江合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0.3322%。 LP：1、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9.8339%； 2、湖北省长江经济带产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9.8671%； 3、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668%。	袁冰	股权投资	70,000	17.50%
深圳市招银展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GP：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5%。 LP：1、招银国际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80%； 2、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15%。	许小松	股权投资	20,000	5.00%
深圳市招银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	GP：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0.3333%。 LP：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99.6667%。	许小松	股权投资	10,000	2.5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 问鼎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吴映明	股权投资	50,000	12.50%
湖北长江招银产业 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有限合伙	GP：湖北长江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0.05%。 LP：1、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9.95%； 2、湖北省长江经济带产业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0%。	余国铮	股权投资	20,000	5.00%
湖北省长江经济带 产业引导基金（有 限合伙）	有限合伙	GP：湖北省长江经济带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0.2494%。 LP：湖北省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7506%。	王含冰	股权投资	150,000	37.48%
合计					400,100	100%

大族激光董事胡殿君是晨道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倚天投资的委派代表，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他投资人与大族激光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本次投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各出资人就出资条件达成一致，自全体出资人签署正式协议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规定，持续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问题 5、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包括专业投资机构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是否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是否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是否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等（如有，应当披露股份数量、持股比例、持股目的、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有增持或减持计划）；**

回复：

晨道投资为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晨道投资出具的承诺函承诺如下：大族激光董事胡殿君是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倚天投资的委派代表，晨道投资与大族激光存在关联关系，但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晨道投资与大族激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除胡殿君以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晨道投资与除大族激光以外的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晨道投资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大族激光股份的情况。

**问题 6、产业基金的会计核算方式；**

回复：

在合伙期限内，晨道投资将以产业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大族激光拟将该笔投资记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

**问题 7、合作投资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如是，应当说明是否已做出相应安排；**

回复：

本次合作投资事项是公司的参股行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如果公司与该新能源产业基金未来在新能源装备上下游产业链的投资项目产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问题 8、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回复：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关联人晨道投资未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